

DB23

黑龙江省地方标准

DB23/T 2864—2021

工业大麻芽期耐盐碱性鉴定技术规程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1-05-14 发布

2021-06-13 实施

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依据GB/T 1.1-2020的编写规则起草。

本文件由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黑龙江省科学院大庆分院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王晓楠、曹焜、张晓艳、孙宇峰、赵越、王云云、聂迪、王天亮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工业大麻芽期耐盐碱性鉴定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工业大麻芽期耐盐碱鉴定术语和定义、鉴定前准备中的种子选择、仪器设备、鉴定过程中的种子消毒、胁迫处理、发芽及性状测定、耐盐碱性鉴定标准。

本文件适用于工业大麻品种芽期的耐盐碱性鉴定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3543.4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发芽试验

NY/T 3252.2 工业大麻种子 第2部分:种子质量

3 术语和定义

工业大麻耐盐碱指数

工业大麻相对发芽率的隶属函数值、相对根长的隶属函数值及相对叶鲜重的隶属函数值,三者之和的平均值。

4 鉴定前准备

4.1 种子选择

种子质量应符合NY/T 3252.2 的规定。

4.2 仪器设备

4.2.1 pH计

测量范围: -2.00~16.00pH, 精度: ± 0.01 pH, 分辨率: 0.01~0.1pH。

4.2.2 电子天平

采用精度为0.0001 g的电子分析天平。

4.2.3 培养箱

温度范围10℃~40℃, 湿度范围50%~90%, 光照强度 $0 \mu\text{mol}/\text{m}^2 \cdot \text{s}$ ~ $60 \mu\text{mol}/\text{m}^2 \cdot \text{s}$ 。

4.3 盐碱胁迫溶液配制

采用分析纯 Na_2CO_3 、 NaHCO_3 、 NaCl 和 $\text{MgSO}_4 \cdot 7\text{H}_2\text{O}$ 配制复合溶液(摩尔比 Na_2CO_3 : NaHCO_3 : NaCl : $\text{MgSO}_4 \cdot 7\text{H}_2\text{O}$ =8:25:14:7) 120 mmol/L。

5 鉴定

5.1 种子准备

100粒种子为一次重复, 每处理设3次重复。

5.2 种子消毒